

職官分紀

卷之六

職官分紀

四庫全書珍本初集

子類

書

部類

御製題職官分紀

立政惟人義豈磨股肱喜起勅幾歌古今制異難沿襲
襄贊職同在協和經史厯編無不備縹緗獨弃有堪多

是書為宋孫逢吉撰本楊侃職林而推廣之凡官職之古今異制不相沿襲者俱分目編次不強為附合體例
竅稱精密徵引雙松書屋東臯隱此皆蔣曾瑛家藏書處既以隱居為志即
史傳亦極詳博
不必寓意於紀職
弗出對馭又以何
官之書因戲詰之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十一

職官分紀

類書類

提要

臣

等謹案職官分紀五十卷宋孫逢吉撰逢

吉字彥同富春人是書前有元祐七年秦觀
序陳振孫書錄解題亦載之考逢吉舉宋隆
興元年進士距元祐七年凡七十二年又考
朱子罷經筵直講逢吉代講詩權輿篇事在

紹熙五年上距元祐七年凡一百三年逢吉
至寧宗朝尚官秘書監吏郎侍郎知太平州
距元祐七年則一百有餘年矣謂元祐時秦
觀序之殆謬誤也其書每官先列周官典章
次叙歷代制度沿革名姓故事根據經註沿
考史傳搜採頗為繁富若其引易緯黃帝與
司馬容光觀於元扈引論語緯孔子為素王
顏子為司徒之類無關典要徒以愛博而存

之然類事之書本為詩賦啟劄而設與考典
之書溯厯代沿革源流以明設官分職之義
者體例各殊取材亦異固未可執引緯解經
之說責以泛濫也乾隆四十六年五月恭校
上

總纂官

臣紀昀

臣陸錫熊

臣孫士毅

總校官

臣陸

費

墀

職官分紀序

職官之書尚矣前世士大夫所著如漢官儀魏官儀唐六典之類幾世家而附見於類書中者如御覽通典會要之類又十餘家咸平中華陰楊侃始採諸家之書次為職林凡廿卷號稱精博而斷自五代以前不及本朝之事元豐中朝廷刺六典之文傳有司之議建文昌之府立寄祿之格制度炳然一新可謂甚盛之舉也而因時撰次尚尠其人富春孫彥同雅意斯事間因暇日取

職林而廣之具載新制而又增門目之亡缺補事實之遺漏凡五十卷號職官分紀而古今之事於是備焉或曰君子之學當志其遠者大者楊氏之書弊精神於名物固已惑矣孫氏又從而廣之不亦大惑與余竊以為不然何則昔九方臯知千里之馬而不知牝牡驪黃以臯為善觀天機則可使臯為天子諸侯之有司則僊矣此其所以為黃老家之言也儒者則異於是不以內廢外不以精忘粗故上達天機之妙而不堪天子諸侯有

司之則紀官之事仲尼嘗學於郟子矣何獨於二子而
疑之彥同嗜學好古晚而不衰有志士也讀其書可以
知其為人元祐七年六月望日祕書省校對黃本舊籍
高郵秦觀叙

總校官編修臣王燕緒

校對官庶吉士臣汪祖

騰錄監生臣鄭嶠

欽定四庫全書

職官分紀卷一

宋 孫逢吉 撰

歷代總序

前漢百官公卿表易敘宓戲神農黃帝作教化民而傳述其官以為伏羲龍師龍名神農火師火名黃帝雲師雲名少昊鳥師鳥名自顓頊以來為民師而命以民事有重黎句芒祝融后土蓐收玄冥之官然已上矣書載

唐虞之際命羲和四子順天文授民時咨四岳以舉賢材揚側陋十有二牧柔遠能邇禹作司空平水土棄作后稷播百穀禹作司徒敷五教咎繇作士正五刑垂作共工利器用益作朕虞育草木鳥獸伯夷作秩宗典三禮夔典樂和神人龍作納言出入帝命夏殷亡聞焉周官則備矣天官冢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是為六卿各有徒屬職分用於百事太師太傅太保是為三公蓋參天子坐而議政無不總

統故不以一職為官名又立三少為之副少師少傅少保是為孤卿與六卿為九馬記曰三公無官言有其人然後充之舜之於堯伊尹於湯周公於周是也或說司馬主天司徒主人司空主土是為三公四岳謂四方諸侯自周衰官失而百職亂戰國並爭事各變異秦兼天下建皇帝之號立百官之職漢因循而不革明簡易隨時宜也其後頗有所改王莽篡位慕從古官而吏民弗安亦多虐政遂以亂亡故略表舉大分以通古今備溫

故知新之義云

後漢百官志漢之初興承繼大亂兵不及戢法度草創
略依秦制後嗣因循至景帝感吳楚之難始抑損諸侯
王及至武帝多所改作然而奢廣民用匱乏世祖中興
務從節約并官省職費減億計所以補復殘缺及身未
改而四海從風中國安樂者也昔周公作周官分職著
明法度相持王室雖微猶能久存今其遺書所以觀周
室牧民之德既至又其有益來事之範殆未有所窮也

故新汲令王隆作小學漢官篇諸文周說較略不究

胡案

廣注隆此篇其論之注曰前安帝時越騎校尉劉千秋校書東觀好事者樊長孫與書曰漢家禮儀叔孫通等所草創皆隨律令在理官藏於几閣無紀錄者久令二代之業闇而不彰誠宜撰次依擬周禮定位分職各有條序令人無愚智入朝不惑君以公族元老正丁其任焉可以已劉君甚然其言與邑子通人郎中張平子參議未定而劉君遷為宗正衛尉平子為尚書郎太史令各務其職未暇恤也至順帝時平子為侍中與校書方作周官解說乃欲以漢次述事會復還河間相遂莫能立也述作之功獨不易矣既感斯言顧見故新汲令王文山小學為漢官篇畧道公卿外內之職旁通四夷博物條暢多所發明足以知舊制儀品益法有成易而道有因革是以聊集所宜為作詁解各隨其下綴續後事令世施行庶明厥旨廣前後率由之準增助來哲多聞

之覽

馬 唯班固著百官公卿表記漢承秦置官本末訖于

王莽差有條貫然皆孝武奢廣之事又職分未悉世祖

節約之制宜為常憲故依其官簿粗注職分以為百官

志

臣昭曰本制既久是注曰百官簿今昭採又異同俱為細字如或相冒兼應注本注尤須分顯故凡是舊

注通為大書稱本

注曰以表其異也

凡置官之本及中興所省無因復見

者既在漢書百官表不復悉載

晉百官志書曰唐虞稽古建官惟百所以獎導民萌裁

成庶政易曰天垂象聖人則之執法在南宮之右上相